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暨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议案》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决定取消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议案，并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取消部分议案的基本情况

1、取消议案的情况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1.00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取消以上议案的原因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将此议案提交 2020 年 7 月 9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中第 7.1.10 款关于交易标的为公司股权且达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标准的交易事项，上市公司应当披露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的审计报告，审计截止日距审议该交易事项的股东大会召开日不得超过六个月的规定，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博思”）最近一年及一期审计报告距离股东大会召开日期超过六个月，因此公司需补

充科博思最近一期（2020年1月1日-2020年6月30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审计报告，经董事会研究决定暂取消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该事项的审议，并将该事项提交至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除取消上述议案外，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召开地点、股权登记日等其他事项不变。

二、更新后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事项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隆华科技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经公司2020年6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7月9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7月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7月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应选择其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7月6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 隆华科技四楼会议室

(二) 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证券的种类

2.2 发行规模

2.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2.4 债券期限

2.5 票面利率

2.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2.7 转股期限

2.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2.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2.10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2.11 赎回条款

2.12 回售条款

2.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2.18 担保事项
- 2.19 募集资金存管
- 2.20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 3、《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4、《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8、《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 10、《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0—2022年）>的议案》
- 11、《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关于补选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6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1-10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三) 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0
2.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
2.02	发行规模	√
2.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2.04	债券期限	√
2.05	票面利率	√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2.07	转股期限	√
2.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2.0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2.10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
2.11	赎回条款	√
2.12	回售条款	√
2.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2.18	担保事项	√
2.19	募集资金存管	√
2.20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0—2022年）>的议案》	√
11.00	《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00	《关于补选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证明、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有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

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 2020 年 7 月 7 日下午 16: 00 前送达公司证券部。来信请寄：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471132（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0 年 7 月 7 日上午 8: 30—11: 30，下午 14: 00—16: 00。

3、登记地点：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参会，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焯

电话：0379—67891813

传真：0379—67891813（传真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会期半天，与会人员所有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提议股东持股证明等；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六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5263。

2、投票简称：隆华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 对于本次会议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7 月 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 25，9: 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9 日 9: 15—15: 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股东（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_____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性质及数量：_____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钩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0			
2.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			
2.02	发行规模	√			
2.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2.04	债券期限	√			
2.05	票面利率	√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2.07	转股期限	√			
2.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2.0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2.10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			
2.11	赎回条款	√			
2.12	回售条款	√			
2.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2.18	担保事项	√			
2.19	募集资金存管	√			
2.20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0—2022年）>的议案》	√			
11.00	《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00	《关于补选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注:

- 1、本次授权行为仅限于本次股东大会。
- 2、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个人委托需本人签字。

